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19 年为保证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发展，在持续提升售后服务水平的同时，降低售后服务成本，按照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公司与山东广大航空地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大航服”、“关联人”，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预计总金额为 3,700 万元，2018 年实际发生总金额为 2,897.75 万元。

2019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董事李光太、李文轩已在董事会会议上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2.5 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三千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 3 月 31 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	-----	--------	----------	-------------	------------------	--------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广大航服	采购空港地面设备零部件	成本加成法（平均加成率 5%-15%）	400	156.91	265.84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广大航服	销售空港地面设备零部件	成本加成法（平均加成率 5%-15%）	1100	233.35	947.5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大航服	采购售后维修服务等劳务	成本加成法（平均加成率 5%-15%）	2200	127.42	1684.32
合计	—	—	—	3700	517.68	2897.75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广大航服	采购空港地面设备零部件	265.84	300	0.13	-11.39	2018年4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编号：2018-02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广大航服	销售空港地面设备零部件	947.59	1100	20.05	-13.8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大航服	采购售后维修服务等劳务	1684.32	1600	48.92	5.27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2018 年实际发生金额超出预计金额 84.32 万元，占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未超过 0.5%，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广大航服成立于 1996 年 6 月 10 日，注册资本 4485.45 万元，公司住所：威海市环翠区羊亭镇连海路 301-1 号，法定代表人：李文轩，公司经营范围：二类机动车维修（大型货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对航空地面设备进行维修服务,提供技术服务、配件供应，五金、电子、建材及机械设备、环保设备的销售代理及售后服务；设备、车辆的清洗；备案范围内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大航服是一家专业从事空港地面设备维修保养、技术服务、配件供应服务的独立法人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主营业务，业务始终稳定发展，经过不断的技术积累和发展，能对不同品牌和类型的空港及专业设备提供完善的技术服务、一站式维保服务及设备大修、项修。在国内众多机场、航空公司等客户中具有较高品牌知名度，其维修网络遍布、辐射全国，与国内同行业相比具备突出优势。

2015年12月14日，广大航服的挂牌申请获得批准，并于当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证券代码为：834860。

截至本公告日，广大航服2018年度报告尚未披露。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大航服法定代表人及实际控制人李文轩先生系本公司董事长李光太先生之子，属于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5及10.1.3之规定，该公司属于本公司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广大航服为新三板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履约能力较强，对向上市公司支付的款项不存在形成坏账的可能性，也不存在不能履约的可能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综合考虑国内市场空港地面设备售后服务布局和售后成本因素，满足客户维修保养需求，将部分客户的空港地面设备售后服务工作委托给广大航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各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签署交易框架协议，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采购、关联销售和关联劳务将按照成本加成法作为定价依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人工费、运输费、相关管理费用等，加成比例为5%-15%。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照月结30天执行。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与广大航服签订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双方出于业务发展需要，本着业务互相支持、共同发展的原则发生关联交易，

公司为对方在设备维修过程中需要的配件提供支持，对方对公司销售产品提供售后维修服务及配件支持，以保证公司销售产品维修质量的可靠性、处理故障的时效性，该经常性关联交易均为双方的正常业务。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日常的采购、销售方面的关联交易，交易额占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的比重较小，并且按照公允的定价方式执行，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且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按正常商业条款订立合同，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姚焕然、段子新、李文峰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了事前认可，并认真审核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经认真核查后认为：该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提高经济效益的市场化选择，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决策程序合法，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况，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对该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对此议案的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